

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議員選舉第 選舉區 (地原住民)
候選人政黨推薦書

茲推薦本黨黨員 _____，為臺北市議會第 12 屆議員選舉第
選舉區 (地原住民) 候選人。

此 致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

政黨名稱：

負 責 人：

(簽名或蓋章)

圖 記

中 華 民 國

103 年

月

日

- 說明：一、「黨員」之後填寫黨員姓名。
二、「候選人」之前填寫選舉種類及選舉區名稱，如「臺北市議
會第 12 屆議員選舉第 7 選舉區 (平地原住民)」。
三、「政黨名稱」應寫明政黨全銜，並加蓋中央主管機關發給該
黨之圖記。
四、「負責人」指各政黨向中央主管機關備案之負責人，應由各
該負責人簽名或蓋章。
五、每 1 候選人應檢附 1 張。